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下午召开了职工大 会,讨论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人选。

经与会职工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 代表董事的议案》,选举董文天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 次职工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职工代 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董文天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 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日

附件:

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董文天先生简历

董文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0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车间副主任,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副经理,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经理,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董文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董文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